

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，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《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，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组织机构和职能调整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科学管控和服务水平，统筹资源配置，更好地发挥公司管理部门的作用，促进公司的科学发展，同意公司对组织机构和有关部门职能进行调整，成立党群工作部和纪检监察部。公司管理部门设置“一办八部”，即办公室、运营管理部、财务部、人力资源部、党群工作部、法律审计部、纪检监察部、证券投资部、市场部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